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5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
- 投资金额: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即使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1、现金管理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水平,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3、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5、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即使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也不排除该项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投资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四、审议程序

2024年8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0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及资金额度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2.50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2.50亿元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部分暂时闲置的可转债募集资金。

1、可转债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5月16日下发《关于同意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92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00,000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募集资金总额为43,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672.3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327.6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31日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00096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公司、保荐机构与募集资金开户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车规级功率半导体分立器件生产研发项目(一期)	50,732.54	43,000.00
合计		50,732.54	43,000.00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款项支付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

(四)投资方式

1、投资产品额度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总金额不超过2.50亿元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本次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3、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5、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总金额不超过2.50亿元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2、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结合所购买投资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3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微科技”)于2024年8月7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以及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完成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024年8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具体组成如下:

1、非独立董事:赵善麒、李四平、王亮、崔崧、阮新波

2、独立董事:王文凯、温旭辉、张玉青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任期为自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独立董事王文凯、温旭辉、张玉青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8月26日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独立董事任期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二)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赵善麒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具体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赵善麒(召集人)、温旭辉、张玉青

2、审计委员会:王文凯(召集人)、温旭辉、张玉青

3、提名委员会:张玉青(召集人)、赵善麒、王文凯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温旭辉(召集人)、赵善麒、王文凯

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召集人王文凯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独立董事的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8月26日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届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独立董事任期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并重新组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五届监事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许华、陈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2024年7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戚丽娜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

(二)第五届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监事会审议同意选举许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成员如下:

1、总经理:赵善麒

2、副总经理:李四平、王亮、崔崧、许春凤

3、财务负责人:薛红霞

4、董事会秘书:马君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许春凤、薛红霞、马君的个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四、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甜甜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五、部分董事监事高管换届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丁子文、刘利峰、肖海伟、汤胜军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罗实劲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丁子文、刘利峰、王晓宝将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六、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9-85163738

联系邮箱:xxpl@macmicst.com

联系地址: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厂)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附件: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副总经理许春凤: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4月至2009年2月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5英寸线销售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3月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总经理;2010年3月至2016年5月任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17年9月任绍兴宏邦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17年9月至2022年4月任宏微科技营销总监;2022年4月至今任宏微科技副总经理。

许春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3.100股,持股比例0.01%;通过持有常州宏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8305%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许春凤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财务负责人薛红霞:女,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至2002年9月任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纳、成本会计;2008年9月至2010年6月任瑞顾克斯(常州)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中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9月至今任宏微科技财务负责人。

薛红霞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常州宏众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054%的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薛红霞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董事会秘书马君: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院财政学专业,硕士研究生。2015年-2018年,任职于上海交通大学;2019年1月-2020年9月,任职于万家共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20年9月-2021年11月,任职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与结构金融总部,高级经理;2021年11月-2024年4月,任职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融资事业部,总监;2024年5月至今,任职于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董秘助理。

马君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甜甜:女,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2022年8月至今,任职于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专员。

李甜甜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2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召集人已在监事会会议上就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限的相关情况作出说明。公司于2024年8月7日在公司宏科楼科广厅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由全体监事共同推举许华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为保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公司选举许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711　证券简称:宏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1
转债代码:118040　债券简称:宏微转债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8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4
普通股股东人数	5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5,243,42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243,42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092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26.092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善麒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肖海伟(非独立董事)因公务出差,时间与会议时间冲突未出席,已提前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请假申请;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丁子文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董事会人数、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5,074,957	99.6950	144,393	0.2613	24,074	0.0437

2、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3,828,950	97.4395	1,411,521	2.5550	2,953	0.0055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赵善麒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4,877,919	99.3383	是
3.02	关于选举李四平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69,029	99.1412	是
3.03	关于选举王亮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69,029	99.1412	是
3.04	关于选举崔崧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69,029	99.1412	是
3.05	关于选举阮新波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84,040	99.1684	是

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王文凯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69,921	99.1428	是
4.02	关于选举温旭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769,020	99.1412	是
4.03	关于选举张玉青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4,842,521	99.2742	是

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许华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4,772,617	99.1477	是
5.02	关于选举陈炳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4,772,017	99.146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570,465	71.6250	1,411,521	28.3157	2,953	0.0593
3.01	关于选举赵善麒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619,434	92.6678	0	0.0000	0	0.0000
3.02	关于选举李四平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10,544	90.4834	0	0.0000	0	0.0000
3.03	关于选举王亮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10,544	90.4834	0	0.0000	0	0.0000
3.04	关于选举崔崧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10,544	90.4834	0	0.0000	0	0.0000
3.05	关于选举阮新波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525,555	90.7845	0	0.0000	0	0.0000
4.01	关于选举王文凯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511,436	90.5013	0	0.0000	0	0.0000
4.02	关于选举温旭辉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510,535	90.4832	0	0.0000	0	0.0000
4.03	关于选举张玉青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584,036	91.9577	0	0.0000	0	0.0000
5.01	关于选举许华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514,132	90.5554	0	0.0000	0	0.0000
5.02	关于选举陈炳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513,532	90.5433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欢、张芃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8日

证券代码:688403　证券简称:汇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2

发行人: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配售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00	734,097	734,097	734,097,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606009	6,841,527,116	414,603	414,603,000
网下机构投资者	–	–	–	–
合计		6,842,261,213	1,148,700	1,148,700,000

特别提示

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汇成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4,8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汇成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4]883号文同意注册。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汇成转债”,债券代码为“118049”。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合肥新汇成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4年8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认购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114,87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114,870.00万元,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34,461.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 30%时,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与可交换债的次数合并计算。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即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名下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含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均纳入该投资者放弃认购次数。

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汇成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114,8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4年8月7日(T日)结束。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为向所有参加申购的投资者送达获配信息。现将本次汇成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汇成转债本次发行114,870.00万元(1,148,700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1,000元/手), 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4年